

襄垣县能源局

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的要求，由襄垣县能源局编制而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。报告通过襄垣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<http://www.xiangyuan.gov.cn/>）政府信息公开给予公布。地址：襄垣县迎宾东街66号，邮编：046200，联系电话：0355-7291995，电子邮箱：xyxnyj7291995@163.com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年，我单位着力抓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贯彻落实，以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深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大力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有效保障了公民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一是聚焦重点工作，加强信息主动公开。2025年，襄垣县能源局在门户网站共发布信息20条。其中：公开指南1

条，机构概况 1 条，工作动态 0 条，通知公告 5 条，计划总结 1 条，财政信息 3 条，依法行政 6 条，权责清单 3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接收、登记、征求意见、拟办、答复、送达、归档等工作程序，全面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和实效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。2025 年，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（均依法依规进行办理，没有被投诉、被提起行政复议、被提起行政诉讼等情况）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指定专员负责，各科室协调配合，共同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做好信息内容的策划、采集、编制和发布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具有较强的时效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安全性。严格审校流程，确保信息内容与业务部门提供的原稿一致，发现原稿有问题要及时沟通，严禁出现表述错误、错敏信息、错别字等问题。做到“三审三校”，科室审核、办公室审核、分管领导审核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按照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要求，开展检测评估和安全建设，并定期对网站进行安全检查，及时消除隐患。不断完善防攻击、防篡改、防病毒等安全防护措施，加强日常巡检和监测，发现问题或出现突发情况要及时妥善处理，确保网站平台安全、稳定、高效运行。严禁在计算机设

备上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(如聊天玩游戏)，对外来存储设备(如U盘、移动硬盘等)，做到先杀病毒后使用。

(五) 监督保障情况

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先后制定了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计划、政务公开工作制度、审核备案制度等相关政务公开管理制度，对拟公开的信息，要求各股室认真审核，并经分管领导审定，办公室进行复核，重要信息报送局主要领导审定。在审核信息时，严把保密关，加强信息保密审查，对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信息，依法不予公开，严格按照规定的格式上传，严把政策关，确保按政策规定应公开的信息全部公开，不出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 予 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 法 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 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（六）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（七）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局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，较圆满完成了工作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县有关规定，结合本局实际，制订了一系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规章制度，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但还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高效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，有待进一步完善。今后，为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，提高工作水平，积极对局机关工作人员开展学习《条例》等相关规章制度培训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感和自觉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